

南工办发〔2021〕12号

## 南宁市总工会办公室关于开展为职工（农民工） 送健康体检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开发区）总工会，各工会工委，各产业工会，市属各有关基层工会：

为贯彻落实《自治区总工会办公室关于2021年继续在全区开展为职工（农民工）送健康体检活动的通知》精神，切实做好为职工（农民工）送健康体检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体检对象

困难职工、农民工以及各类矿区、粉尘、有毒有害企业一线职工（农民工）。

### 二、体检指标

分配指标详见体检名额分配表（附件1）。

### 三、体检费用

由自治区总工会、市总工会承担。

#### 四、体检工作安排

(一) **体检时间:**由体检单位与南宁工人疗养院协商确定,原则上要在2021年9月底前完成。

(二) **体检地点:**由南宁工人疗养院根据受检单位职工(农民工)驻地实际情况确定。

(三) 如需上门体检,请体检单位协调安排体检场所。场所配备要求:检查房5间(B超检查房2间、心电图检查房2间、备用房1间),桌子6张,椅子10张,体检车停放场所(应较开阔平坦),体检车所需电源(可供空调机使用)。

#### 五、工作要求

(一) 开展体检活动过程中,请各单位要严格执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防治的规定和要求。

(二) 请参加体检活动单位于2021年9月15日前将《上门体检活动回执表》报送至南宁市职工服务中心,由南宁工人疗养院统筹安排体检时间。

(三) 请体检单位做好《参加上门体检人员实名制汇总表》的编制工作,在发放体检表时要求参加体检的职工(农民工)签名确认。《参加上门体检人员实名制汇总表》的序号要与体检表编号一致,并标明各受检单位的序号范围,以便保证体检结束后体检结果发放的准确性和便利性。各单位完成体检后把相关资料(包括表格、现场相片)妥善保存并备份一套到南宁市职工服务中心。

联系人员及电话如下：

南宁工人疗养院：朱克丕 联系电话：13878870023；

南宁市职工服务中心：黄艳 联系电话：2817299、2632118，  
传真：2817299，邮箱：364400051@qq.com

- 附件：1.南宁市开展职工（农民工）送健康体检活动体检名额分配表  
2.南宁市开展职工（农民工）送健康体检活动上门体检活动回执表  
3.南宁市开展职工（农民工）送健康体检活动参加上门体检人员实名制汇总表  
4.上门体检服务项目标准表  
5.体检注意事项

南宁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1年8月30日

附件 1

## 南宁市开展职工（农民工）送健康体检活动 体检名额分配表

序号	单位	名额（人）		体检对象
		常规 体检	预防职业病 安全体检	
1	横州市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2	宾阳县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3	上林县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4	马山县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5	隆安县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6	兴宁区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7	江南区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8	青秀区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9	西乡塘区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10	邕宁区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11	良庆区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12	武鸣区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13	东盟经开区总工会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14	高新区工会工委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环卫工人

15	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 工会工委		200	南宁市友日久胶粘制品有限公司 南宁市耐哲路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16	市直机关工会工委	200		南宁市城市管理监督评价中心
17	南宁市建设工会	200	150	中建二局广西公司南宁 广西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8	青秀山风景区工会工委	110		一线职工、农民工、园艺工人
19	南南铝加工有限公司		150	生产操作工
20	皇氏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工会委员会	100		生产车间工
21	公共交通集团	110		公交司机
22	广西顺丰速运有限 公司工会委员会	120		快递员
23	南方家政	120		家政人员
合计		<b>2500</b>	<b>500</b>	

附件 2

## 南宁市开展职工（农民工）送健康体检活动 上门体检回执表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体检单位	联系人	手机	办公电话

备注：如无法安排体检活动的，填“无”。

附件 3

## 南宁市开展职工（农民工）送健康体检活动参加上门体检人员实名制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职业	常规健康体检		预防职业病 安全体检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体检时间	体检确认 签名
		男	女			是否 困难 职工	是否 农民 工					
1												
2												
3												
4												
5												
6												
7												

院领导:

证明人:

经办人:

注：1.针对不同体检对象分别在“常规健康体检”和“预防职业病安全体检”对应项打“√”；

2.体检时间指具体开展体检活动时间；3.体检确认签名指参加体检的困难职工和农民工签名。

## 附件 4

## 上门体检服务项目标准表

项目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全血细胞分析（血常规）	五分类	
2	肝功能	七项	
3	血糖	一项	
4	血脂	四项	
5	肾功能	三项	
7	心电图	十二导联	
8	彩色 B 超	肝、胆、脾、双肾	
9	胸部 DR	正位	
10	身高、体重、血压		
11	AFP	肝癌筛选	
12	EB 病毒	鼻咽癌筛选	
13	内科		
合计			



## 附件 5

# 职工（农民工）体检注意事项

（一）受检职工（农民工）体检当日自带早餐食物，待空腹抽血和做腹部 B 超后方可进食（特殊情况者可抽血后吃早餐，但胆囊 B 超检查可能因为进食食物显示不清）；

（二）为保证 X 光照片质量，受检职工（农民工）请不要佩戴项链和穿有金属拉链的连衣裙和系金属纽扣的衣服；

（三）行动不便者，请单位或家属派人陪护；

（四）体检结束后，请将体检表交回体检处，以便医师根据临床及化验室数据做出健康综合评价；

（五）受检职工（农民工）应自觉遵守并维护良好的体检秩序，保持平静的心态参加体检，不得大声喧哗，不得辱骂工作人员和其他人员；

（六）受检职工（农民工）应注意来往路途交通安全，体检时注意保管钱物，防止丢失；

（七）本次体检是自治区总工会为职工（农民工）办实事的一项“送健康”免费活动，体检项目包括 X 光胸片检查，肝、胆、肾 B 超检查，心电图及化验项目（血细胞检查，血脂、血糖、肝癌、鼻咽癌筛查，肝功能、肾功能，乙肝两对半等），项目内容较多，请勿失良机，并在体检过程中耐心等待。

**体检工作人员衷心感谢您的理解、支持和配合！**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南宁市总工会办公室

2021年8月30日印发

---